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形式购买株式会社野村综合研究所（以下简称“野村综研”）持有的日本智明创发软件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智明”）、Zhiming Software Holdings (BVI), Limited（以下简称“BVI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日本智明和BVI公司合称“标的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如下：

一、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1、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初步磋商时，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并严格限定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

2、公司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制作了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进程备忘录，并按照有关规定将相关资料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

3、剔除大盘因素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4、本次交易已履行的批准和授权：

（1）公司全资子公司イー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逸桥”）已根据日本《外汇和外国贸易法》第 27 条的相关规定完成对内直接投资等的申报手续，本次交易可以进行；

（2）本次交易方案已经野村综研内部相关有权部门决议通过；

（3）本次交易方案已经标的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或经唯一董事决议通过；

（4）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日本逸

桥唯一股东决议通过。

5、2023年9月7日，日本逸桥与野村综研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公司与野村综研签署了《备忘录》。

综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相关批准与授权合法有效。

二、关于本次交易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法定程序，本次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提交法律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监管机构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7日